

随着“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国家试点在浙江省不断推进，协同执法越发彰显其高效率。近日，湖州市吴兴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协同吴兴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湖州市公安局吴兴分局查处一起价值百万元的重大虚拟货币“挖矿”案件，这也是湖州市推进“大综合一体化”改革以来破获的首起要案。

虚拟货币“挖矿”活动指通过专用“矿机”计算生产虚拟货币的过程。“挖矿”设备一般包括电子计算设备（如显卡、主板等）、“挖矿”软件和“矿池”访问记录等。今年1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淘汰类“一、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十八)其他”中增加第7项，内容为“虚拟货币‘挖矿’活动”。3月22日，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浙江省司法厅联合发文，重点整治利用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从事能源消耗和碳排放量大、对国民经济活动贡献度低的虚拟货币“挖矿”乱象。

4月12日，浙江省发改委通过日常监测平台监测到吴兴区埭溪镇上强村存在部分异常IP地址登录情况，疑似为非法虚拟货币“挖矿”行为，并立即将相关情况告知吴兴区发改经信局。

因非法集中式“挖矿”能耗高，对实现能耗双控和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也带来较大压力，不法分子还可能利用“挖矿”从事非法集资和非法证券发行活动，甚至威胁国有单位数据安全甚至国家安全。吴兴区发改经信局第一时间联系吴兴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和吴兴公安分局，制定工作方案。多部门组成专门行动小组，在吴兴区埭溪镇上强村开展逐一排查工作。

行动小组成员最终将怀疑目标锁定在上强村南园自然村一间简陋的出租民房内。“这间出租房平时大门紧闭，看不到人，但时常会传出机器噪声。”附近居民说。经初步调查确定，有人就在出租民房内，但多次敲门后，屋内始终无人应答。后经公安协助，当事人终于在僵持近10分钟后打开了房门。

执法人员第一时间亮明身份，并控制住现场。经初步勘查，现场有上百台矿机摆放在出租房间和庭院内，当事人正在网络设备上进行虚拟货币“挖矿”操作，规模巨大。在和当事人进行交涉后发现，当事人从事虚拟货币“挖矿”已有一段时间。为更好固定证据，吴兴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对现场涉嫌虚拟货币“挖矿”的设备予以先行登记，交当事人签字确认，并对当事人签发了《询问通知书》。

4月15日，执法人员对当事人进行调查询问。在调查询问中，当事人承认自己在埭溪镇上强村的出租民房内从事虚拟货币“挖矿”行为，并进行“以太坊”等虚拟货币境外网络兑换（交易）。同时对现场查处情况予以确认，随后在调查询问笔录上签字确认。经调查，认定当事人属于擅自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用能设备或者生产工艺，当事人上述行为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十七条规定，吴兴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该涉嫌违法行为立案调查。

为了实现案件查办顺利开展，4月15日，吴兴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赶赴杭州，与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浙江分中心合作，首次通过高科技手段进行技术鉴定和证据固定，经鉴定确认当事人所持有的网络设备属于虚拟货币“挖矿”设备。

4月18日，吴兴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队队员、吴兴区发改经信局工作人员和湖州深蓝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前往埭溪镇对剩余设备（包括U盘、移动硬盘）进行现场核验。经核验，其中121套设备存在虚拟货币“挖矿”数据（总价值近300万元），执法人员现场制作设备数量清单，交由当事人签字确认，目前该案行政处罚告知书已送达当事人。截至目前，吴兴区已查处相应违法案件4起，查获“挖矿”设备132台，涉及金额350万元，可以腾出用能空间约330吨标准煤。

“自吴兴区全面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以来，包括发展改革领域在内的1013项事项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权、行政强制权划转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此次违法案件的办理，也是吴兴区在发展改革领域新划转事项的首次突破。下一步，吴兴区将持续做好虚拟货币‘挖矿’全链条整治，助力实现能耗双控和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切实筑牢守护‘绿水青山’的铜墙铁壁。”吴兴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叶平说。

作者 | 法治日报全媒体记者 张维 王春

来源 | 法治日报